

華隨

20

花城出版社

來竹桃映月竹的從板文兼此的素麗點地想生
在市是如福生假動：鮮花思：錫太旺能給人們帶來更多此美和
教希 雲廷保里法以於懷 內有深社 潤庭市廣州



长河行（套色木刻）

晁 楣

随 笔 第20期

出 版 花 城 出 版 社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发 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新华印刷厂

广东省期刊（丛刊）登记证14号

书号 10261·122

定价 0.52 元

朱楚生肖形印選

錢君西題



126/2

DZ79/30



随 幸 丛 刊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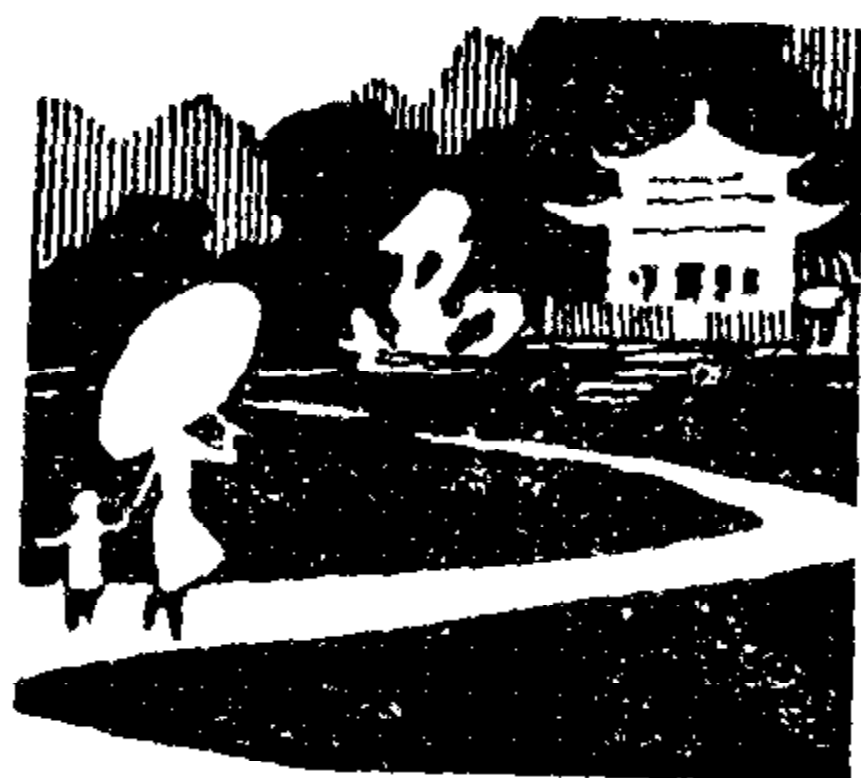
第 二 十 期 目 录

往事漫忆

-
- 我初识长者沈雁冰先生
的一点回忆……………陈学昭 1
-
- 鸡蛋饭和家乡菜
——忆我的爸爸董必武 ……董楚青 4
-
- 我父亲丰子恺
的晚年生活……………丰华瞻 9
-

玫 瑰 园

-
- 谈古二题……………孟溪山 16
-
- 可怕的历史淡忘……………柯 安 22
-



生活之歌

西湖月 李建纲 26

干姜手 赵大年 28

沙头角风韵 岑 桑 刘学强 31

花开时节

雕手 苏 晨 39

春花秋实 单 复 48

来楚生肖形印选 钱之德 51

根艺浅说 陈鸿光 55

文苑手记

文学札记与随想 孟伟哉 60

报海点滴 王 晨 70

人 物 记

信念·职责·人梯(作家陈登科访问记)

..... 谢伦泰 刘天明 75

徐霞客和他的母亲 姚昌洪 83



广东今昔

-
- | | | |
|-------------------------|-----|-----|
| 茅盾在广州的时候 | 李育中 | 91 |
| 晚清杰出外交家黄遵宪
二三事 | 李松庵 | 97 |
| 增城榄雕小记 | 丁 枫 | 101 |
-

科海拾贝

-
- | | | |
|--------------------------|-----|-----|
| 绞杀植物和它的对手 | 张天来 | 103 |
| 观音的莲花座和耶稣头上
的光环 | 白 沙 | 109 |
-

诗文漫步

-
- | | | |
|------------------|-----|-----|
| 作家的风味(外二篇) | 荆 莘 | 112 |
| 曹雪芹和《千家诗》 | 寒 操 | 119 |
| 荔枝诗话 | 李汝伦 | 121 |
| “吾爱孟夫子”(外二篇) ... | 肖文苑 | 129 |
-

哲坛撷拾

-
- | | | |
|-----------------------|-----|-----|
| 荒谬——一个古老
的命题 | 金 马 | 135 |
| 严格与出格 | 姜念涛 | 140 |
-



五湖四海

摩尔多瓦风情	穆欣	142
巴黎艾丽舍田园大街	王宪华	148

窗 口

森林与草原	〔俄〕屠格涅夫 著 黄伟经 译	155
-------------	--------------------	-----

港台随笔

港岛驰笔	夏易	163
小桥、流水、人家 (外一篇)	梅苑	168

美 术

夹竹桃(封面)	陈洞庭
长河行(封二)	晁楣
来楚生肖形印选(封三)	
秋菊(封底)	苏华

内文题字、 篆刻、版花	钱君匋 来楚生 苏小华	苏华 家杰 丘庆璇
----------------------	-------------------	-----------------



我初识长者沈雁冰 先生的一点回忆

陈学昭

从一九二三年年初我认识沈先生和德沚姊起，直到一九二七年“四·一二”事变后，五月里我出国赴法，在这一段时间里，除了去北京的一年外，经常能见到他们，而接触最多的是一九二六年秋冬，在武汉的日子。

我是和吴文祺、樊仲云同船离开上海到武汉的。沈先生在他的《回忆录》(九)，题为《一九二七年大革命》中，曾写着他和德沚姊后去武汉，霞和霜留在上海，由沈伯母照管着。我印象很深的是有一天跟他们在一起吃午饭，在一个餐馆里，围着一张圆桌，坐了一些人，可我记不起是谁了。沈先生介绍我去见恽代英先生。恽代英先生在负责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吴文祺、樊仲云一到武汉，就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担任了教导。恽代英先生见了我，要我担任

往事漫忆



妇女队的队长、副队长一类工作，我没有立刻同意，说：“再想想看。”后来，我想这工作太难做，自己没有军事知识，结果，没有去。沈先生介绍我去《民国日报》编副刊，记得见到了宛希俨先生。那时，我欢喜写点散文，但对于编副刊，搞报纸、新闻工作，总觉得不容易，而且也不大感兴趣，就没有去。沈先生介绍我去看何香凝夫人，何香凝夫人要我做妇女工作，我曾发表过一些关于妇女解放的想法，引起过争论。确实，我关心中国妇女的解放，说实话，也就是关心自己的解放；可是，专心从事妇女工作，却没有这个打算，因此，还是没有去。沈先生和德沚姊对我这样不想做，那样也不想做，并没有表示丝毫反感，更不用说批评了。他们对我还是那么关怀，那么亲切。我在他们那里是“不速之客”，完全象亲人一样，比亲人还要亲；我自己名义上的亲人，不但不可亲，而是可怕。过了几天，我动身回到了上海。回上海后，见到杨之华大姊，她说可以去苏联学习，只要拿张照片去做护照就成了，很快动身走。刚送去照片，正巧遇见郑振铎先生，告诉他我要去苏联学习。郑先生说：“到苏联是去学政治的，你又不学政治的，你是学文学的，还是到欧洲去吧！”（大意）我想，这话倒也对，就立刻写了一封信给杨大姊，说我不去苏联了，请她把照片还给我，托人把这信送去，杨大姊把照片还了我。

回想起来，一九二六年是我对自己的学习、工作爱好和个人感情纠在一起，不知何所适从的彷徨的年月！终于，我下了决心，写了一些散文，编成两个集子——《寸草心》和《烟霞伴侣》，拿了点稿费，在“四·一二”事变后，就出国了。事实上那时我不走也不行，革命队伍里出了叛徒，国民党反动派的特务到处盯梢。一九二八年秋我回国一次，住在德沚姊家，沈先生到日本去了，没有见到，直至一九三五年二月我回国，在上海再见到沈先生。沈先生还和以前一样，带着亲切的微笑和我谈

从“菜市长”谈起

邓炬云

呼和浩特市副市长唐志高同志，用了一年多的时间，就改变了呼和浩特市蔬菜供应的面貌，被誉为“菜市长”。在我们国家，这类埋头苦干的干部不少。象王崇伦的抓豆腐，唐志高的抓蔬菜，有的抓穿衣，还有的抓幼儿教育，遍布各地。最近，遇见妇联一位老大姐，她对儿童教育设施有许多宏伟的设想，如创办儿童火车呀，儿童博物馆呀，儿童书店呀，儿童图书印刷呀等等，我听了，心里热呼呼地，禁不住对这位老大姐格外尊敬，这与那些终日沉醉在会议上，周旋于宴席间的首长，真是无法比拟！唐志高说：“做领导工作，说一件就要干一件，就怕你只说不干。”说得多么深刻。真是至理名言。说大话谁都会说，但那是光艳的肥皂泡沫，一瞬即逝。而人们永远怀念的却是那些踏踏实实，为人民做好事领导同志。

天，这时，他写作很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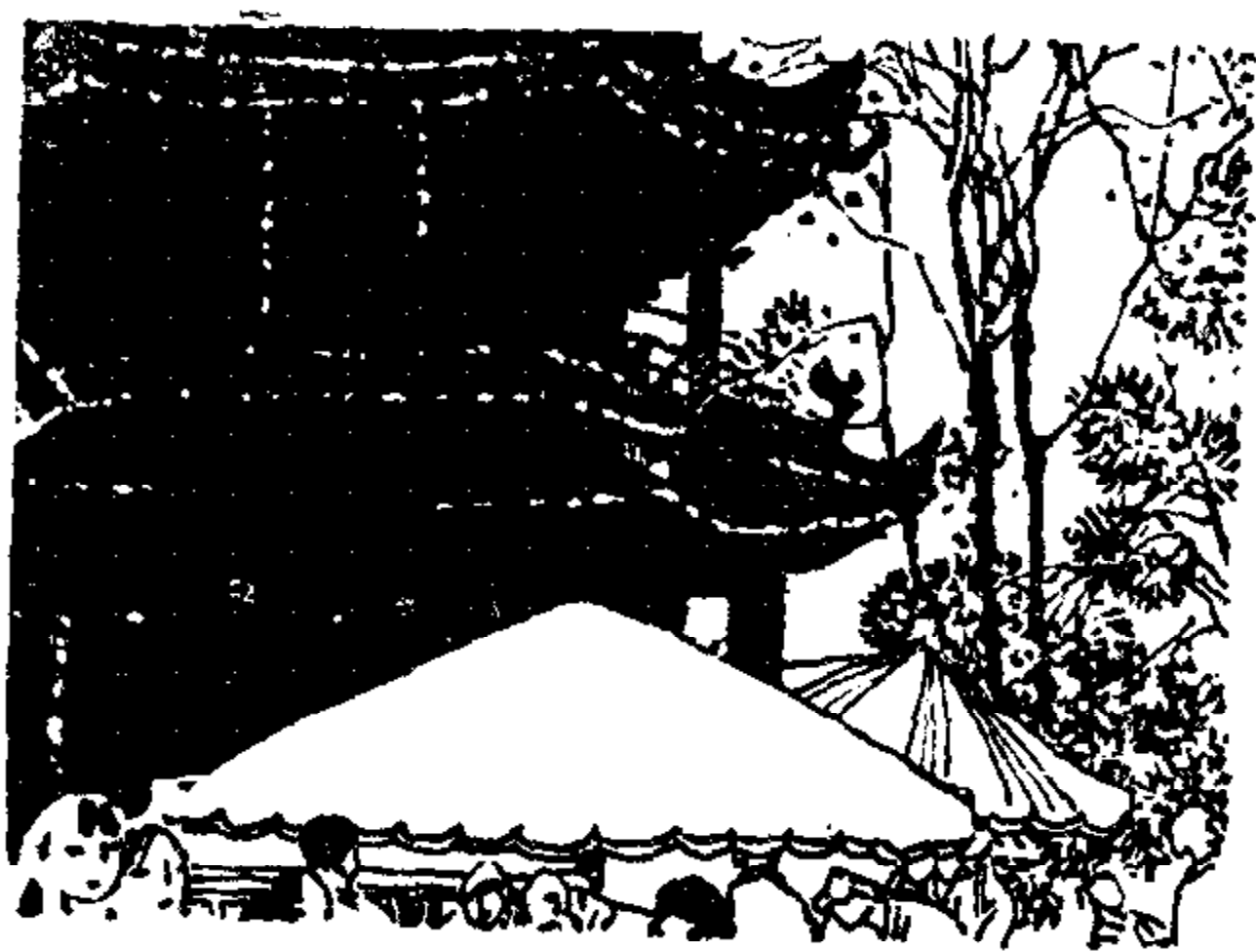
今年三月二十八日，我女儿到北京代表我也代表她自己向敬爱的沈伯伯告别后，回到杭州，带来一本《锻炼》，我翻开第二页，上面写着：“学昭同志惠存。”接着：“这是先父生前嘱咐要送您的书，现由我们代为奉上。

韦韬、小曼

一九八一年四月十一日于北京”

我的两眼模糊了。第三页上有沈先生和德沚姊在一九四六年十二月至一九四七年间摄的照片。那时，他俩显得还在壮年，使我一下想起了过去在武汉的日子里，见他们时的形象，我的心情久久无法平静。大好的年月过去了，我辜负了他们对我的期望！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如今，我只有更加鞭策自己，在有生之年，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向我尊敬的长者沈先生学习！学习他的崇高的品德！学习他的珍贵的著作！

一九八一年五月四日，杭州。



鸡蛋饭和家乡菜

——忆我的爸爸董必武

董楚青

生活当中的事很怪，有的本想不忘的，却往往如浮云一样来去不留痕迹；有的本不在意，却象电影中的慢镜头那样，每一个细微的小节都十分清晰地留在脑子里。

记得我从住校到走读，也就从小学到了中学。每天上学的第一件事便是吃早饭，妈妈给厨房的大师傅讲：“楚青上学，只把剩菜剩饭热热就行了。”可大师傅却总是打两个鸡蛋，把剩饭炒一炒，做了我的早饭。刚开始时，我吃得很香。但天天早上都是吃这样的饭，就有点腻了，而我又见同学们早上吃的有火烧，有油饼，有红薯，真羡慕极了。尤其是每天沿街可以看到大汽油桶改装的烤红薯的炉子和闻着飘逸的诱人的甜甜的香气，更动心了。我向妈妈提出来：给我几角钱，让我和别的学生一样，吃个火烧、油饼，或烤红薯。妈妈最初不同意，一则怕不卫生，二则认为是

往事漫忆



浪费，因为家里有剩饭菜嘛。可是我会磨，左说右说，缠得妈妈不耐烦：“好，你去吃吃，试试看。”掏给了我两角钱。

我怀着和我的年龄不相称的新鲜感站在烤炉边，用一角九分钱买了红薯做早点。在吃中午饭时，我兴奋地讲起这第一次尝试。妈妈和在旁边的一个工作人员听了却说：“你一定上当了。”那位工作人员干脆说：“这样做是浪费。”这些议论，爸爸开始不很在意，听到这里，插嘴问：“你们说什么？”妈妈瞟了我一眼：“没事。”我这个人不会看眼色——记得爸爸曾批评我不懂事，对我说过：“楚青哪，要学会观察社会，观察人。思考和展开工作要建立在你对社会的观察上，也就是了解上。中国有句老话，叫做‘进门看脸色，出门看天色’。你懂不懂？”我说懂了。爸爸接着笑笑摇摇头：“我看你不懂。”爸爸说的是对的，直到现在，我依然不大懂。——记得当时我把早饭的事讲过后，爸爸看了我一眼，淡淡地一笑，从他的笑容里我感到他有些不满，不由得有些紧张。爸爸放下筷子，目光移到桌上的菜盘和汤碗上。妈妈轻轻地咳嗽了一声，爸爸侧头看了看妈妈，叹了口气说：“吃炒鸡蛋饭都腻了！你知不知道，我年轻时候，家里对我的特殊优待，就是吃一餐炒鸡蛋饭呢！”爸爸顿了顿，妈妈插入提醒说：“饭都凉了，还年轻时候，年老的时候呢！”爸爸看着妈妈，一边答应，一边转头向我：“好！好！听妈妈的。”

爸爸吃饭说话，有时有食物碎渣滑进气管，引起过强烈的咳嗽。医生担心对他的心脏和气管不好，多次提醒爸爸：“吃饭时不要说话。”这个监督的任务自然落到妈妈身上。

午饭后，妈妈又催爸爸午睡，但我知道这次谈话，爸爸是不会被拖忘了的。果然，晚饭后散步时，爸爸笑着，充满慈爱地看着我：“炒鸡蛋饭，几好吃哟！你倒吃腻了。我象你这么大时，家里很穷，又是一大家人。每天只能吃两顿稀饭，只有过节时，才可以吃一顿干饭。分稀饭，是我的奶奶掌勺，每人一

勺。”爸爸走着，拐杖轻轻地点着地；我静静地走在爸爸的身旁。他接着说：“我的爸爸和我呢，在外边教书，挣得的钱交给这个大家庭，所以我们两个人，”爸爸竖起食指，特别强调“只有”两个字，“只有我们两个人受到优待，可以吃一餐干饭。”爸爸说着，又笑笑：“别人却喝着粥，包括我的妈妈。这餐干饭，有的时候，最好的就是炒鸡蛋饭咧。”爸爸回味着：“几好吃哟！”我默默地听着爸爸的话。不记得当时我有过什么强烈的思想斗争，或者有什么激动的想法，但我以后不大在意吃些什么了，成了家里吃食最广的人，凡家里人吃不了的东西，我都可以吃。

爸爸在饮食方面从来不讲究，但对家乡红安特有的泡酸江豆和臭豆腐、臭皮子——也叫臭千张的却十分喜好。记得在湖北小住的时候，爸爸见到饭桌上摆着酸江豆和臭豆腐就会亲切地、会意地淡淡一笑。他其实吃得也不多。在湖北时，爸爸吃饭似乎也比较慢，他好象也缺少谈话、聊天的兴致。我想，在湖北时吃着湖北的饭菜，他格外容易回忆起家乡红安和他的童年吧？也许又回忆起那个大家庭纷纷乱乱地分粥的场面了？也许会回忆起青油灯下，嗡嗡的纺车声或者是织布梭敲打着织布机的清脆的噼啪声，在伴着他夜读？

记得在湖北第一次吃臭豆腐后，妈妈给我讲过一个笑话。开饭了，爸爸妈妈走进餐厅。爸爸坐下后，妈妈闻到一种臭气，也赶快找座位坐下。当人们纷纷落座，臭气不衰，妈妈趁人不注意，撩起桌布，看着桌下在座的人每一双脚都穿着皮鞋。妈妈很奇怪，又不好问。吃完饭，别人都走了，妈妈才发现经久不衰的臭气，原来是臭豆腐的气味……爸爸讲：“红安的臭豆腐霉得真好！”我认为，使爸爸最不能忘记的，还有臭千张。

记得我刚上中学，家还在城北的小石桥，爸爸每次请妈妈给他霉臭千张时，总是说：“吃臭皮子，几开胃哟！”妈妈只好学着做，把千张皮用稻草捂着，使其发霉、变臭。吃时，切下一

些，用油一煸，臭气顿时飘出很远，然后加些水，放盐，臭皮子汤就做好了。每当端出一碗臭皮子汤，爸爸都要感激地说：“噢，妈妈又给我做了臭千张。”记得第一回端来妈妈做的臭皮子汤，爸爸吃得津津有味，啧啧声不断，最后还特别留下一点，说：“给楚青留的，她爱吃。”我看着那碗浓浓的、白色的臭皮子汤，闻到那浓重的臭味，实在不大想吃；虽然是第一次吃，爸爸却断言我“爱吃”。我又不想使爸爸感到他的孤立，便只好装做“我也爱吃”的样子，终于硬着头皮吃完它。这件事，除爸爸外，家里人都知道。爸爸始终认为我是他的“同盟军”。其实，后来倒是我的弟弟真正地吃了起来，似乎吃得蛮香。

爸爸不仅自己喜爱吃家乡菜，而且也喜欢为客人做家乡菜。很多时候，当家里来了客人，爸爸常常帮助妈妈出主意，比如和菜和做红烧肘子时周围码上每人一个整鸡蛋。和菜，爸爸说这是家乡的做法：摊个蛋皮切成丝，加入炖着肉丝和豆腐丝的锅里，再加上黄花、木耳，最后下粉丝。爸爸喜欢吃起菜来“下大筷子夹”。他说：“这样，别人才能下筷子嘛。”他想到的是客人既要吃饱，又要吃好。这两种菜都很实惠，几乎成了我们家的传统菜。

过去，我总以为爸爸对家乡饭菜的留恋，更多还是出于对家乡的眷恋。其实我只猜对一半。我上大学后，一天吃饭时，我偶然发现爸爸对有一个菜是豆腐就很满意，尤其是汤。我不禁奇怪：“豆腐有什么好吃的？我就不喜欢吃。”爸爸淡淡一笑，朝我说：“你不喜欢？豆腐的味道你尝不出来，当然不喜欢。可是成年人能吃得出豆腐的味儿，所以成年人就喜欢吃豆腐了。还有豆芽，这也是只有我们这些老年人才吃得出味儿来的好东西。对不对，妈妈？”爸爸转头给妈妈说。因为妈妈最喜欢吃的就是豆腐——白水煮，然后沾辣椒油。妈妈觉出爸爸有些揶揄的味儿，就笑而不答了。

也谈精印精装

邓炬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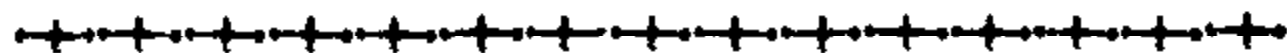
最近读了《人民日报》副刊上登载的孙犁一篇短文《小说成功不易》，深有感触。其中有一小段话：

“这可能与印刷条件有关，古代文字流传，先是全凭抄写，后虽能印刷，印数有限，耗费也大。所以文字能否流传，全凭质量，全凭人们愿看不愿看，选择是非常严格。流传下来的，也是真正的好东西。”

这话主要指的思想艺术质量，很是耐人寻味；就是书籍的装帧印制，也是一语中的。鲁迅每出一书，都经过认真考虑，除精选精编，还十分讲究装帧。《海上述林》的装帧，庄严、肃穆、华贵，至今还少见这样好装帧的图书。年青时见过这一珍贵的图书，至今难忘。线装本《凯绥·珂勒惠支版画选集》、《死灵魂百图》、《引玉集》，这些设计精美的书，五十多年了，还是一本本光辉夺目，弥感珍贵。

近年来，我们出书对装帧十分不讲究，有的书封面乌黑一团，面目丑陋，哪里有什么新颖的巧思、引人的美感？这跟那些单纯追求出书数量、追求赢利的思想多少有点关系。其实，精装、精印也不是难事，用粗糙的材料，也能装出出色的图书。毛边书也可以顺手装出。纸皮漆面，在国外也是普通的材料。压膜、烫金、喷金、穿孔的技术，我们本可逐渐普及起来，可是却很少有人注意及此。

我赞成孙犁的话：“出书多，如果不严加选择，不作科学评定，只以数量定成绩，定形势，不过多久，也会看出破绽来的。”我还要在此补充一句：对于好的书，要精装、精印，才能立于世界之林。



豆腐的味儿，我现在也尝出来了，自然也爱吃了。每一次买到豆腐时，我品尝着那种清淡的味道，都会想起爸爸和妈妈，想起他们的日常生活……



我父亲丰子恺的晚年生活

丰华瞻

一九六六年初春，父亲译毕日本的长篇古典小说《源氏物语》。《源氏物语》是世界上最早的一部小说，是日本女作家紫式部在公元十一世纪初写的，全书译为汉语约一百万字。父亲是从一九六一年开始翻译这部小说的，到一九六六年初春时译毕。这桩事大功告成，父亲感到很高兴。作为休息，他与母亲带了他们钟爱的小孙女南颖到浙江各地去游玩。他们先到杭州游西湖，再到绍兴游东湖，回来时在嘉兴游南湖，最后到湖州玩。在嘉兴时，父亲想起了过去曾在这里住过，作诗一首如下：

三十年前此地游，暗云笼罩古城愁。

如今再到经行处，处处红旗映画楼。

应嘉兴南湖胜迹管理处之请，父亲作画一帧，题为“今朝只是手中枝，他日参



天百丈树”。

父亲在湖州住了好几天。他很喜欢湖州，作诗如下：

飞英塔畔小勾留，宾至如归客舍幽。

鱼米丰饶沽酒美，人生只合住湖州。

这次旅行，父亲在各处都受到很热情的接待，他游玩得很畅快，也作了不少画。现在回想起来，这次旅行，大概是西洋人所谓的“暴风雨前的平静”吧。

一九六六年六月，史无前例的浩劫开始了。以后的事情是苦痛的回忆，我不想多谈了。在最艰难的时期，父亲身患重病，而在政治上处于被“专政”的地位，经济上很困难（每月只拿“生活费”），子女又不上门。我的大家庭本来是住在复旦大学宿舍的，这时候，我和我妻戚志蓉与三个孩子（女儿南颖、意青，儿子菊文）来到市内，与父母亲住在一起，侍奉并赡养。父亲一向就喜欢我们，特别是在这个时候见我们来了，他很高兴。他在病床上口占一首七绝，嘱我写下来。诗如下：

风风雨雨忆前尘，七十年来剩此身。

满眼儿孙皆俊秀，未须寂寞养残生。

我们一家和父亲住在一起，一直到他去世。我现在回想起来，在那风风雨雨的年代里与父亲朝夕相处在一起，是很可宝贵、很可纪念的一段时间。

父亲那次卧病半年多。由于患这场大病，他可以不必“上班”，他很高兴。病好之后，父亲的生活情况如下：每天清晨四点钟起床，在很狭小的半个阳台中，坐在小书桌前开了日光灯作画或从事翻译。到靠近七点钟，家人渐渐起身时，他的工作已结束，就吃早饭。上午，他喜欢在半个阳台中闲坐，看些他喜欢看的书。午饭后，午睡起来，有时由孙儿菊文陪伴着到外面去散散步。到下午三、四点钟，南颖、意青放学回来，家中就热闹起来。五点多，我和志蓉下班回家，和父亲谈谈日间的